

证券代码：839099

证券简称：道博尔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盘锦道博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5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99	道博尔	2023年8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盘锦道博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拟以不动产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贷款》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拟以公司名下的坐落于盘锦市大洼区前进街道总部花园 A 区 3 组团 10#楼 1-1、2-1、3-1、4-1 室不动产；坐落于盘锦市兴隆台区新开中路 10 号 101 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不超过 800 万元（大写：捌佰万元整）人民币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

（二）审议《关于拟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盘锦道博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授信资金用于公司经营周转。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实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以招商银行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将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授权公司董

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在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银行授信具体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授信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出席者身份证和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由代表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9月5日9时00分

（三）登记地点：盘锦道博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谭晓明 联系电话：0427-8115670-80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盘锦道博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